

东旭蓝天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关于2020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根据中国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和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布的《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20年修订）》、《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公告格式第21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格式》等有关规定，东旭蓝天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对2020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说明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1、2016年非公开发行股票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6]808号文《关于核准宝安鸿基地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核准本公司非公开发行不超过867,579,908股新股。截至2016年6月28日止，本公司已实际发行股份867,579,908股，每股面值1元，发行价格为10.95元/股，共计9,499,999,992.60元。上述款项扣除保荐承销费33,000,000.00元后已由摩根士丹利华鑫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于2016年6月28日缴存本公司开立的如下账号中：其中1,500,000,000.00元划入本公司在中信银行北京富华大厦支行开立的账号为8110 7010 1350 0559 867的人民币账户内；1,500,000,000.00元划入本公司在中信银行北京世纪城支行开立的账号为8110 7010 1440 0560 302的人民币账户内；5,000,000,000.00元划入本公司在张家口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营业部开立的账号为3740 1391 4700 015的人民币账户内；1,466,999,992.60元划入本公司在中国工商银行石家庄市桥西支行开立的账号为0402 0201 2930 0476 405的人民币账户内，合计人民币9,466,999,992.60元。扣除与发行有关的费用（含税）人民币38,786,757.99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9,461,213,234.61元。上述资金到位情况已由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出具中兴财光华审验字（2016）第105003号验资报告。

2、2018年非公开发行股票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8]877号文《关于核准东旭蓝天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核准，截止2018年11月22日止，公司实际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149,700,598股，每股面值1元，发行价格为13.36元/股，募集资金总额2,000,000,000.00元。上述款项扣除保荐及承销费23,000,000.00元后已由广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2018年11月22日缴存公司在中信银行北京世纪城支行开立的账号为8110701013401477315的人民币账户内，合计人民币1,977,000,000.00元。募集资金总额2,000,000,000.00元扣除与发行有关费用（含税）人民币46,088,823.67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1,953,911,176.33元。上述资金到位情况已由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出具中兴财光华审验字（2018）第105006号验资报告。

二、募集资金的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的管理情况

公司依照《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20年修订）》等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并按制度规定进行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

1、2016年非公开发行股票

根据《募集资金管理办法》规定，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在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分别与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富华大厦支行、中信银行北京世纪城支行、张家口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营业部、中国工商银行石家庄市桥西支行、民生银行北京苏州街支行、兴业银行北京西城支行、兴业银行北京海淀支行、广发银行惠州演达路支行、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甘肃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兰州市高新支行、保荐机构签署《募集资金监管协议》。

2、2018年非公开发行股票

根据《募集资金管理办法》规定，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在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分别与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总行营业部、渤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分行、郑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淮河路支行、衡水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荣华支行、保荐机构签署《募集资金监管协议》。

公司2018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保荐机构中信证券华南股份有限公司（原广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2020年1月更名为中信证券华南股份有限公司）基于截至2020年6月30日，公司募集资金已使用完毕，保荐督导实质义务已终止的实际情况，于2020年8月28日，与公司签署了《关于<东旭蓝天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保荐协议>之终止协议》。

（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2020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均已使用完毕。

三、2020年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1、2016年非公开发行股票

2020年度募集资金实际使用312.76万元，其中用于募投项目312.76万元，累计实际使用募集资金517,043.95万元。2020年1月，在综合考虑市场情况及公司资金周转情况后，公司对完工项目进行结项，对剩余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行了终止，将剩余的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详见本说明附件1。

2、2018年非公开发行股票

2020年度募集资金实际使用0.08万元，其中用于募投项目0.08万元，累计实际使用募集资金76,044.06万元。2020年1月，在综合考虑市场情况及公司资金周转情况后，公司终止了剩余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将剩余的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详见本说明附件2。

四、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变更情况

2020年1月1日至本专项报告出具日，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结项、变更情况如下：

1、2016年非公开发行股票

公司于2020年1月20日召开的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第九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2020年2月6日召开的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终止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公司对高密3MW项目进行结项；公司终止实施金寨200MW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进行永

久补充流动资金，用于公司日常经营活动，支持上市公司各项业务发展的需要。

2、2018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

公司于2020年1月20日召开的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第九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2020年2月6日召开的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终止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公司终止实施广水20MW项目、衡东40MW项目、新疆60MW项目、台州20MW项目、中储粮180.64MW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进行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用于公司日常经营活动，支持上市公司各项业务发展的需要。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2020年，本公司已按深圳证券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20年修订）》和本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及时、真实、准确、完整披露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情况，不存在违规情形。

六、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鉴证报告的结论性意见

我们认为，东旭蓝天公司董事会编制的《2020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20年修订）》、《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公告格式第21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格式》的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真实反映了东旭蓝天公司2020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

附件1、2020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2016年非公开发行）

附件2、2020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2018年非公开发行）

附件3、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2016年非公开发行）

东旭蓝天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一年四月三十日

附件1

2020 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2016 年非公开发行）

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950,000.00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312.76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517,043.95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222,830.00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投资进度（%） (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23.46%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前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资进度（%） (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莒县 40MW 项目	否	33,900.00	33,900.00	0.01	31,147.35	91.88%	2017 年 2 月	1698.86	是	否
长武 30MW 项目	是	23,000.00	-	0.02	13.48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是
广水 40MW 项目	否	30,500.00	30,500.00	-	30,500.00	100.00%	2016 年 12 月、 2018 年 1 月	1795.79	是	否
仙桃 20MW 项目	否	15,900.00	15,900.00	-	13,459.74	84.65%	2017 年 5 月	536.96	否	否
仙居 20MW 项目	已终止	17,200.00	不适用	0.01	11,109.25	不适用	不适用	242.5	不适用	是
龙泉 30MW 项目	否	26,400.00	26,400.00	0.02	24,296.32	92.03%	2017 年 12 月	1558.96	是	否
金寨 200MW 项目	已终止	164,000.00	不适用	29.25	108,761.82	不适用	不适用	1688.65	不适用	是
内蒙古察右中旗 70MW 项目	已终止	65,000.00	不适用	-	1.2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是
赤峰 20MW 项目	否	18,650.00	18,650.00	-	17,466.68	93.66%	2017 年 5 月	1459.81	是	否
赤峰 100MW 项目	是	88,250.00	-	-	-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是
卫辉 20MW 项目	已终止	17,800.00	不适用	262.51	4,305.11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是
林州 80MW 项目	已终止	66,400.00	不适用	0.12	63,025.57	不适用	不适用	-702.7	不适用	是
攸县 100MW 项目	已终止	81,600.00	不适用	-	20,234.73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是
澧县 60MW 项目	已终止	45,120.00	不适用	-	-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是
澧县 40MW 项目	是	30,080.00	-	-	-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是
娄底 140MW 项目	已终止	112,700.00	不适用	-	42.31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是
娄底 40MW 项目	已终止	32,000.00	不适用	20.82	28,645.87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是
娄底 20MW 项目	是	16,000.00	-	-	-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是
茶陵 80MW 项目	是	65,500.00	-	-	-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是
汪清 100MW 项目	是	-	74,000.00	-	74,000.00	100.00%	2017 年 12 月	6210.29	是	否
舟山 14MW 项目	是	-	7,500.00	-	7,500.00	100.00%	2018 年 1 月	745.96	是	否

新泰 50MW 项目	是	-	43,933.85	-	39,125.06	89.05%	2017 年 12 月	1950.04	否	否
中阳 20MW 项目	已终止	-	不适用	-	2,984.24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是
沧州 15MW 项目	是	-	10,122.50	-	9,512.67	93.98%	2018 年 1 月	819.52	是	否
卫辉 20MW 屋顶项目	已终止	-	不适用	-	4,787.99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是
胶州 10.96MW 项目	是	-	6,290.72	-	5,501.70	87.46%	2018 年 1 月	394.18	是	否
汪清 30MW 项目	是	-	21,103.00	-	12,714.34	60.25%	2018 年 9 月	1568.66	是	否
青铜峡 50MW 项目	是	-	32,285.30	-	7,908.52	24.50%	2018 年 10 月	1930.02	是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950,000.00		312.76	517,043.95					
超募资金投向	不适用									
合计		950,000.00		312.76	517,043.95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p>1、金寨 200MW 项目在实施过程中，因项目情况变化、光伏行业相关政策调整等，项目建设进度缓于预期，预计实际收益率将远低于预期，为提高剩余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公司 2020 年 1 月 20 日召开的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第九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2020 年 2 月 6 日召开的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终止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公司终止实施以上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进行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公司独立董事、保荐机构发表了同意的意见。公司已对上述事项进行了公告。</p> <p>2、林州 80MW 项目已并网部分尚未取得国家光伏补贴指标，本年度亏损。</p> <p>3、由于天气原因，2020 年仙桃 20MW 项目发电收益有所下降，实现 81% 的预计效益；由于新泰 50MW 项目辐照量同比降低，实现 93% 的预计收益。</p>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p>1、茶陵 80MW 项目、娄底 20MW 项目、赤峰 100MW 项目、长武 30MW 项目、澧县 40MW 项目的变更情况，详见附件 3。</p> <p>2、仙居 20MW 项目、林州 80MW 项目、娄底 40MW 项目、卫辉 20MW 屋顶项目、卫辉 20MW 项目、攸县 100MW 项目、察右中旗 70MW 项目、澧县 60MW 项目、娄底 140MW 项目、中阳 20MW 项目、金寨 200MW 项目情况，详见本附件 1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p>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本次发行不存在超募资金情况。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不存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本年度该情况不适用。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本年度该情况不适用。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不适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	经公司于 2019 年 7 月 30 日召开的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第九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2019 年 8 月 15 日召开的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									

用途及去向	<p>审议同意，公司中止实施仙居 20MW 项目、林州 80MW 项目、娄底 40MW 项目、卫辉 20MW 屋顶项目、卫辉 20MW 项目、攸县 100MW 项目、察右中旗 70MW 项目、澧县 60MW 项目、娄底 140MW 项目、中阳 20MW 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进行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经公司 2020 年 1 月 20 日召开的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第九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和 2020 年 2 月 6 日召开的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同意公司终止金寨 200MW 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进行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2016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已使用完毕。</p>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无。

附件2

2020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2018年非公开发行）

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195,391.12				本年度投入募 集资金总额	0.08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00				已累计投入募 集资金总额	76,044.06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00%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0.00%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 金投向	是否已变 更项目（含 部分变更）	募集前承 诺投资总 额	调整后投 资总额(1)	本年度 投入金 额	截至期末 累计投入 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 投资进度（%） （3）=（2）/（1）	项目达到预 定可使用状 态日期	本年度实 现的效益	是否达 到预计 效益	项目可行性 是否发生重 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广水 20MW 项目	已终止	14,064.00	不适用	-	10,405.22	不适用	不适用	701.14	不适用	是
衡东 40MW 项目	已终止	28,123.00	不适用	-	20,264.37	不适用	不适用	1,268.99	不适用	是
新疆第十师 60MW 项目	已终止	41,071.00	不适用	-	14,634.31	不适用	不适用	-90.12	不适用	是
高密 3MW 项目	否	2,050.00	2,050.00	-	2,050.00	100.00%	2017年12月	147.96	是	否
台州 20MW 项目	已终止	12,872.00	不适用	-	6,685.54	不适用	不适用	498.49	不适用	是
中储粮 180.64MW 项目	已终止	121,700.00	不适用	0.08	22,004.62	不适用	不适用	965.30	不适用	是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219,880.00		0.08	76,044.06					
超募资金投向	不适用									
合计		219,880.00		0.08	76,044.06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 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 体项目)	1、广水 20MW 项目、衡东 40MW 项目、新疆第十师 60MW 项目、台州 20MW 项目、中储粮 180.64MW 项目在实施过程中，因项目情况变化、光伏行业相关政策调整等，项目建设进度缓于预期，预计实际收益率将远低于预期，为提高剩余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公司 2020 年 1 月 20 日召开的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第九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2020 年 2 月 6 日召开的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终止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公司终止实施以上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进行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公司独立董事、保荐机构发表了同意的意见。公司已对上述事项进行了公告。 2、新疆第十师 60MW 项目已并网部分尚未取得国家光伏补贴指标，本年度亏损。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 化的情况说明	同上。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 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本次发行不存在超募资金情况。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 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不存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 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不存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本年度该情况不适用。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本年度该情况不适用。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不适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经公司 2020 年 1 月 20 日召开的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第九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和 2020 年 2 月 6 日召开的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对广水 20MW 项目、衡东 40MW 项目、新疆 60MW 项目、高密 3MW 项目、台州 20MW 项目、中储粮 180.64MW 项目进行终止，将剩余募集资金进行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2018 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已使用完毕。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无。

附件3

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2016年非公开发行）

单位：人民币万元

变更后的项目	对应的原承诺项目	变更后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1)	本年度实际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实际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资进度(%) (3) = (2) / (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变更后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汪清 100MW 项目	茶陵 80MW 项目、娄底 20MW 项目	74,000.00	-	74,000.00	100.00%	2017 年 12 月	6210.29	是	否
舟山 14MW 项目		7,500.00	-	7,500.00	100.00%	2018 年 1 月	745.96	是	否
新泰 50MW 项目	赤峰 100MW 项目	43,933.85	-	39,125.06	89.05%	2017 年 12 月	1950.04	否	否
中阳 20MW 项目		不适用	-	2,984.24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是
沧州 15MW 项目		10,122.50	-	9,512.67	93.98%	2018 年 1 月	819.52	是	否
卫辉 20MW 屋顶项目		不适用	-	4,787.99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是
胶州 10.96MW 项目		6,290.72	-	5,501.70	87.46%	2018 年 1 月	394.18	是	否
汪清 30MW 项目	长武 30MW 项目	21,103.00	-	12,714.34	60.25%	2018 年 9 月	1568.66	是	否
青铜峡 50MW 项目	澧县 40MW 项目	32,285.30	-	7,908.52	24.50%	2018 年 10 月	1930.02	是	否
合计			-	164,034.52					
变更原因、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说明（分具体项目）	<p>1、茶陵 80MW 项目及娄底 20MW 项目因施工水面情况变化较大，项目建设难度加大，建设成本大幅增加导致收益低于预期等原因一直未能开工建设，为了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加快募投项目建设，提高募投项目收益水平，公司 2017 年 6 月 19 日召开的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第八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2017 年 6 月 29 日召开 2017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变更部分募投项目的议案》，将茶陵 80MW 项目及娄底 20MW 项目变更为汪清县 100MW、舟山 14MW 项目。公司独立董事、保荐机构发表了同意的意见。公司已对上述事项进行了公告。</p> <p>2、赤峰 100MW 项目因政策变化收益率远低于预期，项目未开工建设，为了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加快募投项目建设，提高募投项目收益水平，公司于 2017 年 11 月 6 日召开的第八届董事会第四十七次会议、第八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2017 年 11 月 22 日召开 2017 年第七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将赤峰 100MW 项目变更为：新泰 50MW 项目、中阳 20MW 项目、卫辉 20MW 屋顶项目、沧州 15MW 项目、胶州 10.96MW 项目。原募投项目剩余募集资金 308.30 万元将继续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并根据相关规定妥善安排使用。公司独立董事、保荐机构发表了同意的意见。公司已对上述事项进行了公告。</p> <p>3、长武 30MW 项目、澧县 40MW 项目因项目情况变化项目建设进度缓于预期，收益率远低于预期，为了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加快募投项目建设，提高募投项目收益水平，公司于 2018 年 8 月 16 日召开的第九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第九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2018 年 9 月 3 日召开 2018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将长武 30MW 项目、澧县 40MW 项目拟使用募集资金金额及前次变更剩余未使用募集资金金额合计为 53,388.30 万元，变更为：汪清 30MW 项目、青铜峡 50MW 项目。公司独立董事、保荐机构发表了同意的意见。公司已对上述事项进行了公告。</p>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	<p>卫辉 20MW 屋顶项目、中阳 20MW 项目在实施过程中，因项目情况变化，项目建设进度缓于预期，预计实际收益率将远低于预期，为提高剩余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公司于 2019 年 7 月 30 日召开的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第九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2019 年 8 月 15 日召开的第五</p>								

(分具体项目)	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终止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公司终止实施以上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进行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公司独立董事、保荐机构发表了同意的意见。公司已对上述事项进行了公告。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同上。